

证券代码：603105
转债代码：113679

证券简称：芯能科技
转债简称：芯能转债

公告编号：2024-021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海宁市皮都路 9 号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9,462,5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892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利忠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462,540	100	0	0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462,540	100	0	0	0	0

3、 议案名称：《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462,540	100	0	0	0	0

4、 议案名称：《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462,540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196,740	99.8934	249,300	0.0999	16,500	0.0067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462,540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196,740	99.8934	265,800	0.1066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273,540	99.9242	189,000	0.0758	0	0

9、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462,540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462,540	100	0	0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462,540	100	0	0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9,462,540	100	0	0	0	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9,273,540	99.9242	189,000	0.0758	0	0

1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9,273,540	99.9242	189,000	0.0758	0	0

1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9,273,540	99.9242	189,000	0.0758	0	0

1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9,462,540	100	0	0	0	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7、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7.01	张利忠	249,462,540	100	是
17.02	张震豪	249,462,540	100	是
17.03	王国盛	249,462,540	100	是
17.04	张文娟	249,462,540	100	是

18、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8.01	刘桓	249,462,540	100	是
18.02	屈三才	249,462,540	100	是
18.03	叶志祥	249,462,540	100	是

19、关于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9.01	钱鹏飞	249,462,540	100	是
19.02	陈仲国	249,462,540	10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6,445,140	100	0	0	0	0
7	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36,179,340	99.2707	265,800	0.7293	0	0
9	关于2023年	36,445,140	100	0	0	0	0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6,445,140	100	0	0	0	0
11	关于董事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36,445,140	100	0	0	0	0
12	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36,445,140	100	0	0	0	0
17.01	张利忠	36,445,140	100				
17.02	张震豪	36,445,140	100				
17.03	王国盛	36,445,140	100				
17.04	张文娟	36,445,140	100				
18.01	刘桓	36,445,140	100				
18.02	屈三才	36,445,140	100				
18.03	叶志祥	36,445,140	100				
19.01	钱鹏飞	36,445,140	100				
19.02	陈仲国	36,445,140	1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7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委托的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莹、郦苗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

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